

附表一

作品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講客廣播電臺LOGO徵選活動」報名表			
作品名稱			
參加者姓名/ 團隊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團隊參加
主要聯絡人基本資料與通訊方式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帳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附表二

作品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LOGO設計創作理念(300字以內)

(本頁請載明300字內簡要說明，並請於後面裝訂LOGO A4輸出檔)

附表三

切結書

- 一、本人參加客家委員會辦理之「講客廣播電臺LOGO徵選活動」，簽具切結書，此次參賽作品必須為自行創作，絕無抄襲、盜用、冒名頂替或侵犯他人著作權等情事，亦不得係曾經參與國內外各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設計作品得獎但經他人檢舉違反以上規則且經查證屬實，即喪失得獎名次並繳回獎金及獎狀。
- 二、另如參賽作品涉及智慧財產權爭議，並由參賽者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 三、凡報名參加本活動者，皆已研讀並充分瞭解本活動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並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若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之，客家委員會保有變更內容權力。

此致

客家委員會

姓名：(簽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表四

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

本人參加客家委員會辦理之「講客廣播電臺LOGO徵選活動」，若入選為得獎作品，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約定以客家委員會為著作人，享有著作財產權，本人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且作品著作權及相關權利均屬客家委員會，本人無異議亦不得事後另向客家委員會要求任何法律上之金錢請求權。

此致

客家委員會

立同意書人：

身份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表五(本表請貼至信封封面)

作品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講客廣播電臺LOGO徵選活動」檢視表				
作品 名稱				
姓名		電話		
(以下資料由主辦單位填寫)				
項次	應附文件	合格	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
1	報名表1份			
2	標誌(LOGO)設計 創作理念及紙本 平面圖稿1份			
3	切結書1份			
4	著作權權利移轉 同意書1份			
5	資料光碟1份			